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通过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公司《关于免去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董事会同意向股东会提请免去宋隽逸先生的董事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董事宋隽逸先生投反对票，反对原因是其本人对自身被登记为公司董事的身份有效性提出异议，表示此前未实际参与公司董事会履职，并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调查核实及整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公司《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董事会同意提名胡晓棣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董事宋隽逸先生投弃权票，弃权原因与议案 1 原因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董事会同意聘任胡晓棣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董事宋隽逸先生投弃权票，弃权原因与议案 1 原因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董事宋隽逸先生投弃权票，弃权原因与议案 1 原因一致。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附件：

胡晓棣先生简历：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起加入拓维信息，历任公司校园业务总经理、云服务体系总经理、销售服务事业群总经理。现协助董事长统筹公司日常业务运营，分管智能计算业务板块及战略与经营管理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胡晓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晓棣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胡晓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